

证券代码：831072

证券简称：瑞聚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7日以邮件和其它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魏珊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监事会编制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经营处于亏损状态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运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